

证券代码：300312

证券简称：邦讯技术

公告编号：2016-054

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一）募集资金到位及管理情况

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412号”文批准，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68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2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533,6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32,108,874.91元，募集资金净额为501,491,125.09元，其中超募资金净额为291,501,925.09元。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已于2012年5月2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2012】京会兴验字第03010069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二）拟终止项目情况

原募投项目之一互联网金融保险项目的投资总额为4,900万元。

公司于2014年5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天线产品建设项目为互联网金融保险项目及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的议案》。公司部分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募集资金中的4,900万（其中募集资金4,408.63万元，超募资金491.37万元）和自然人金辉、薛峰各出资人民币50万元共5,000万元，投资汇金讯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金讯通”），运行互联网金融保险项目。拟终止原“互联网金额保险项目”，剩余资金3808.50万元（及利息）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

营活动。

（三）相关审批情况

公司于2016年9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有关该项议案的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因

（一）原募投项目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互联网金融保险项目拟募集资金4900万元，合作方投入资金100万元，具体支出包括办公室租赁费用320.00万元，占比6.4%，主要用于研发场地的租赁和装修；设备投资168.90万元，占比3.38%，主要用于测试及运营设备和配套软件的购买，员工的日常办公需要；保险中介公司并购费用200万元，占比4%；人员工资福利2175.00万元，占比43.5%；市场推广费1750.00万元，占比35%；预备费386.10万元，占比7.72%。

本项目投资金额分配：

图表 1：投资金额分配表（三年）

序号	类别	金额（万）	占比
1	办公场地租赁装修	320	6.4%
2	设备合计	168.9	3.38%
2.1	互联网设备	24.5	0.49%
2.1	软件设备	35	0.70%
2.2	办公设备	109.4	2.19%
3	保险中介公司并购费用	200	4%
4	人员工资福利	2175	43.5%
5	市场推广费	1750	35%
6	预备费	386.1	7.72%

	合计	5, 000	100%
--	----	--------	------

在公司发展的三年中，拟完成以下阶段性目标：

- 1、第 T 年 1-3 月：完成团队组建；第一版平台系统开发上线；保险中介公司完成并购；至少 3 款金融产品上线；
- 2、第 T 年 4 月-12 月：合作商 150 家；平台销售人员 5000 人；
- 3、第 T+1 年 1 月-第 T+1 年 12 月：合作商 300 家；建立 5 个合作商样板商；平台销售人员 8 万；
- 4、第 T+2 年 1 月-第 T+2 年 12 月：实现盈利；产品覆盖保险、银行理财产品以及基金，实现真正的金融平台。

截止目前，本项目公司实际投资 1270.91 万元，使用进度为 25.94%。

（二）终止募投项目的原因

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公告了《关于引进第三方向孙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16-045）。为此互联网金融保险业务调整为公司战略参股业务，公司将保险业务经营权交于外部专业团队进行管理，资金由外部团队筹建，不再需要使用公司募集资金。但公司仍拥有互联网金融保险经纪牌照及继续申请相关牌照资质许可证，继续完善“智能硬件加保险”生态链。

三、本次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和必要性说明

（1）4G全面商用以来，投资处于高峰期，行业竞争持续加剧。伴随着首届全球5G大会的召开，通信网络、物联网等产业有较大发展潜力。公司紧抓市场机遇，研发适应时代发展的新型产品，调整产品结构，加大新业务研发投入，提升技术服务能力，拓宽销售渠道，公司需投入大量的人力、物力、财力，以加大研发投入、成本费用、管理费用等，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

（2）公司本次拟使用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3808.50 万元（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可为公司减少潜在利息支出约人民币 230 万元。因此，公司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缓解资金压力，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

四、公司相关说明与承诺

1、公司最近12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2、公司承诺在使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12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五、相关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经过认真审议后一致认为经核查，认为公司本次终止互联网金融保险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满足公司业务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公司盈利能力。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最近12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亦承诺未来12个月内不进行上述高风险投资。因此，同意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宜。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经过认真核查后认为，本次关于终止互联网金融保险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审议和表决的结果合法有效。有利于缓解资金压力，降低财务费用，有利于公司整体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查阅了公司原互联网金融保险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本次调整后基本情况，公司募集资金账户银行对账单及支出凭证，公司募集资金台账，以及公司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董事会、监事会议案及决议、独立董事意见，并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进行了沟通，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运用于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影响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使用（修订）》的有关规定。因此，保荐机构同意邦讯技术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宜。

五、 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保荐意见。

特此公告。

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9月6日